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由公司为10家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额度不超过30.5亿元或等值外币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授权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2家子公司向银行或非银金融机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及反担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6,000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2日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公司于2024年8月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银行及非银金融机构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等6家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7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于2024年12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7日披露的《关于新增银行及非银金融机构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和2024年12月7日披露的《关于新增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期相关担保进展情况如下：

1、近期，子公司深圳市海能达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海能达通信”）向深圳农商银行申请 3,000 万的流动资金贷款，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提供担保，深圳海能达通信与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签订了《担保协议书》，子公司深圳市诺萨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萨特科技”）以其名下编号为粤（2019）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051555 号和粤（2019）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051556 号的不动产向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并由公司向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的反担保。公司及诺萨特科技与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和《反担保抵押合同》。

深圳海能达通信向邮储银行深圳分行申请 1,000 万的流动资金贷款，由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提供担保，深圳海能达通信与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签订了《担保协议书》，子公司诺萨特科技以其名下编号为粤（2019）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051555 号和粤（2019）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051556 号的不动产向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并由公司向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的反担保。公司及诺萨特科技与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和《反担保抵押合同》。

子公司海德斯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德斯”）向邮储银行深圳分行申请 2,000 万的流动资金贷款，由高新投担保提供担保，海德斯与高新投担保签订了《担保协议书》，子公司诺萨特科技以其名下编号为粤（2019）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051555 号和粤（2019）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051556 号的不动产向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并由公司向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的反担保。公司及诺萨特科技与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和《反担保抵押合同》。

2、近期，子公司深圳市安智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智捷”）向深圳农商银行申请 900 万的流动资金贷款，公司对其本次融资行为提供保证担保；海德斯向深圳农商银行申请 2,000 万的流动资金贷款，公司对其本次融资行为提供保证担保。公司就安智捷、海德斯上述融资行为分别与深圳农商银行签订了对应

的授信担保合同。

3、近期，子公司鹤壁天海电子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鹤壁天海”）向中信银行郑州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的商票保贴额度，公司为其本次融资行为提供担保，并与中信银行郑州分行签订了《担保承诺书》。

4、近期，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申请额度为人民币 33,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有效期 1 年，子公司鹤壁天海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浙商银行签订了编号为（584012）浙商银高保字（2024）第 80003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以名下编号为深房地字第 4000551359 号、深房地字第 4000551355 号、深房地字第 4000462914 号、深房地字第 4000470264 号、深房地字第 4000468516 号、深房地字第 4000467332 号、深房地字第 4000508428 号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3,000 万元的抵押担保，并与浙商银行签订编号为（584012）浙商银高抵字（2024）第 80002 号、（584012）浙商银高抵字（2024）第 80003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

5、近期，子公司东莞海能达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海能达”）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申请了金额不超过 42,500 万元的固定资产贷款额度，贷款期限不超过 15 年，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向中信银行质押持有的东莞海能达 100%的股权，并与中信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及《权利质押合同》。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包括审批额度及实际担保余额）为 391,30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124,053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1.13%；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6,00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0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因对外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事项。

四、备查文件



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及非银金融机构签署的相关协议。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0日